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丁敬妍

電話：05-5522515

傳真：05-5343910

電子信箱：ylhg42130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斗六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林二字第11205792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YF35066_1_10163730997.pdf、112YF35066_2_10163730997.pdf、112YF35066_3_10163730997.pdf、112YF35066_4_10163730997.pdf、112YF35066_5_10163730997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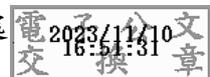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「陸域保育類野生動物名錄」第5點、「非經主管機關同意，不得買賣或在公共場所陳列、展示之陸域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之種類」第5點及「適用野生動物保育法之人工飼養繁殖陸域野生動物種類」第5點，業經農業部於中華民國112年10月24日以農林業字第1121701494號公告修正，檢送公告、公告附件、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112年11月6日林保字第11216321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副本抄送本府行政處，請協助張貼旨揭公告及相關資料。

正本：雲林縣警察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(含附件)、本府農業處漁業科(含附件)、本府農業處



斗六市公所 112/11/10



1120028495